

关于做好“五一”期间学生安全教育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切实维护我校学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现就做好“五一”放假期间学生安全教育管理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要坚决杜绝麻痹思想、厌战情绪、侥幸心理、松劲心态，继续严格落实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各项要求。

二、要通过线上等方式对全体学生进行防溺水、防火灾、防交通事故、防诈骗等安全教育，做好学生假期疫情防控和安全教育工作。

三、要在“五一”前对全体学生再进行一次疾病防控与安全教育，引导广大学生自觉遵守上级部门、当地政府和学校关于疫情防控相关管理规定，要求全体学生做好假期个人健康安全防护，不去人员密集场所，不扎堆，不聚集，不接触近期从境外返回人员和来自高风险地区人员。所有学生原则上假期一律不得离开居住地市，不得前往疫情高风险地区。凡“五一”假期间到疫情重点地区的学生，会影响后期返校复学。

四、要切实做好假期学生健康监测工作，全体学生每天必须按时填写《学生健康档案表》和进行“钉钉群定位打卡”，班主任要精准掌握学生的假期行踪和身体健康状况，落实好“日报告”、“零报告”制度。

五、要结合工作实际安排好值班工作，遇有紧急、重要事项或突发事件要妥善处理，并及时向校领导和有关部门报告，学生工作人员要保持手机24小时开机，确保信息畅通。

学生工作处

2020年4月29日